洪一电站开关站及公用 LCU 技术改造

公开直接采购前公示

（项目编号：PC-0311-26J6-FS0191）

受四川松林河流域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四川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以公开直接采购方式采购洪一电站开关站及公用 LCU 技术改造采购项目。本项目资金来源于企业自筹，且已落实，目前已具备采购条件，拟向南京南瑞水利水电科技有限公司以公开直接采购方式进行采购，现将有关事项予以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1.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洪一电站开关站及公用 LCU 技改项目。

1.2 采购人：四川松林河流域开发有限公司。

1.3 采购项目概况：洪一水电站位于四川省雅安地区石棉县境内，距成都市 280km，距雅安市 160 km，电站厂房距石棉县城 36km。电站总装机容量 80MW，装设两台 40MW 混流式机组，电站高程约 1219.4m。

洪一水电站位于四川省雅安市石棉县蟹螺乡境内，是大渡河上主要干流松林河次源洪坝河第一级电站。电站为引水式电站，地面式厂房，下游衔接大金坪水电站，上游衔接滨东水电站，洪一水电站装有两台单机 40MW 的混流式水轮发电机组，电站总装机 80MW。电站 1F、2F 机组与 1B 主变组成扩大单元接线，机端电压等级为 10kV，经 1B 主变升压至 220kV 后通过 220kV 洪金线送出至大金坪水电站出线场 220kV 金石线送出。

洪一水电站监控系统开关站及公用 LCU 为 A1、A2 两面屏柜，采用施耐德公司的 140 系列 PLC，每套 PLC 均采用双 CPU 冗余配置。目前开关站及公用 LCU 配置 CPU 模块 2 块；开入模块有 7 块，每块有 32 个测点；DI 测点 224 点；SOE 模块 1 块，测点 32 点；模入量 AI 模块 2 块，每块 16 个测点，共 32 点；温度量 RTD 模块 1 块，每块 16 个测点，共 16 点；开出 DO 模块 2 块，每块 32 点，共 64 点；串口通讯管理模块 1 块；交采表 5 块；同期装置 1 套。

1.4 采购方式：公开直接采购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

本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现场实际需求及冗余模块设计，采购一套洪一水电站开关站及公用 LCU 新屏柜和屏内设备，包括屏柜柜体、屏内所有设备、模块、元器件、继电器、端子等设备的采购。

2）完成新设备 PLC 程序、通讯调试、功能调试，完成新设备与大金坪、洪一水电站上位机、开关站及公用系统、GPS 对时等关联系统，进行组网联调。

3）完成洪一水电站 LCU 开关站监控系统消缺、整改项目。并在合同设备验收前，向买方提供的安装指导、调试服务，同时在由买方负责的安装、调试、考核中对买方进行的技术指导、协助、监督和培训等。

4）交货时间、方式、改造期限及交货地点：

①交货时间：设备最迟应于2027年3月10日前到货，具体发货时间以买方书面通知为准；

②交货方式：车板交货，设备到达买方指定交货地点后由买方负责卸车；

③改造期限：LCU开关站计划改造期限为10天，具体改造开工时间以买方书面通知为准。

④交货地点：设备及备件等由卖方在招标人指定交货地点雅安市石棉县洪一水电站厂房车板交货，由买方协助卸货。

5）质量要求：全部采购、施工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和交接都应遵照现行最新的国家及行业有关的标准执行，同时还应执行合同文件及制造厂有关规定，凡出现矛盾时，以较高的技术要求为准。

3.拟定的唯一响应人的名称、地址

3.1拟定的唯一响应人名称：南京南瑞水利水电科技有限公司

3.2拟定的唯一响应人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诚信大道19号（江宁开发区，生产6号楼）

4.采用直接采购方式原因

4.1技术方面

（1）洪一水电站监控上位机系统为原供货单位产品，在不对电站上位机系统进行整体改造的情况下，改造任何一个现地LCU均需由原供货单位完成，其他公司现地LCU产品均不能接入上位机监控系统；

（2）公用及开关站LCU 所有数据均需上送监控系统及远动装置，所有上位机数据接入均需原供货单位人员现场调试，此调试存在一定损坏设备风险，需原供货单位供货并派出技术人员现场调试，规避设备损坏风险；

（3）洪一上送成都集控中心数据点表均已配置并正常投运，如有其他公司产品，数据点表需要重新配置；

（4）下位机与上位机通讯接口及规约均为各公司相对封闭通讯方式，如上、下位机不使用同一公司产品，通讯接口无法实现正常通讯。

综上，根据《关于规范中央企业采购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直接采购第四条“需向原供应商采购，否则将影响施工或者功能配套要求”规定，此项目采购方式采用直接采购。

4.2商务方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2019修订)第九条“除招标投标法第九条规定的可以不进行招标的特殊情况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不进行招标”第（四）款“需要向原中标人采购工程、货物或者服务，否则将影响施工或者功能配套要求”的规定，本项目采用公开直接采购方式采购。

5.发布公示的媒介和期限

5.1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5.2发布公示的期限：自2026年11月28日14:00至2026年11月29日14:00（北京时间）。

6.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6.1 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按本公示公布的联系方式向采购人反馈。

6.2 异议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须实名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

6.3 联系人：郝女士

6.4 联系电话：13981613406

6.5 电子邮箱：scslhhaoxm@powerchina.cn

7. 监督机构

监督部门：本招标项目的监督人为雅甘凉片区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028-65009579

8.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四川松林河流域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水电大厦 1805 室

邮　　编：610095

联 系 人：郝女士（商务）/冯国通（技术）

电　　话：13981613406/13880406698

电子邮件：scslhhaoxm@powerchina.cn

开户银行：工行雅安石棉支行营业室

账　　号：2319618109201073265

采购代理机构：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四川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39 号中国水电大厦

邮　　编：610095

项目负责人：段雯鲽

电　　话：13679075657

电子邮件：6692935@qq.com

买方：四川松林河流域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6 年 11 月